各学院：

为更好地激励我校本科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发展，经学生工作处、教育发展基金会、相关设奖单位（个人）研究决定，现将2024年春季学期社会类奖助学金评选工作通知如下：

【注：根据参评对象，我院可以参评第2、4项】

一、评选项目、奖助标准及参评对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奖（助）标准**  **（元/人）** | **奖（助）人数**  **全校总名额** | **参评对象（均需全日制在籍）** |
| 2 | 唐仲英德育奖学金 | 4000 | 30 | 2023级本科新生 |
| 4 | 韩良英助贫奖学金 | 一等奖5000  二等奖4000  三等奖3000 | 一等奖12  二等奖18  三等奖30 | 家庭经济困难本科生 |

二、评选条件、办法及名额

1.评选办法及条件依据《学生手册》（2023）版《南京中医药大学本科生奖学金评选工作实施办法》及各项目具体评定细则或条例（附件1）规定执行。其中唐仲英德育奖学金参评对象为2023级本科新生，不含转专业学生；一助（奖）多年项目之间不可兼得。

2.评选名额根据《2024年春季学期社会类奖助学金各项目评选名额一览表》列举如下。

学院可推荐参加校级评审名额：

**唐仲英德育奖学金：**2名，其中1名为学习成绩特别优异者，不受家庭经济情况限制。需参加校级差额面试选拔。

2023级各班可推荐品学兼优且家庭经济困难生限1名，学习成绩优异者、不受家庭经济情况限制学生限1名。

**韩良英助贫奖学金：**一等奖1名，每人奖励人民币5000元；二等奖1名，每人奖励人民币4000元；三等奖2名，每人奖励人民币3000元。

二年级及以上班级（2020-2022级）每班每类限报1人（要求为库内同学）。

三、评选程序和步骤

（一）评选程序

1.班级成绩公示：

2023级各班，公示上学期专业平均绩点及排名。

2020-2022级各班，公示2022-2023学年第二学期和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的专业平均绩点及排名。

2.学生申请：申请学生根据申请项目填写（1）《奖学金申请表》【见附件2】（签名处务必手写，一式一份，A4纸打印，不要擅自改变表格样式）；（2）根据申请项目填写《汇总表》【见附件3】。两种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报班级审核、辅导员签字上交。

3.班级推荐：各班进行班级评议，并将推荐名单在班级公示，审核各项材料无误后上报学院。【附件4：班级评议意见，班长签名】

同时，请班级推荐的申请学生登陆新学工系统一体化平台“奖优（助）评选体系”中各项评优评助对应项目进行申报。

4.评选答辩：学院暂拟于4月15日（周一）下午4点半在院会议室B4-416（如有变动另行通知）召开评审答辩会，申请学生准时参加，进行2分钟PPT汇报。

5.审核报送：学院按规定的截止时间将推荐学生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报送学校，由学工处组织校级公开答辩进行选拔。其中唐仲英奖学金推荐人选将统一参加学工处组织的差额面试选拔。

（二）评选流程

所有项目评选均使用学工一体化平台，学生申请后，请各班级在4月10日前完成班级评议和推选，4月11日（本周四）下午5点前班级推荐的同学登陆一体化平台“奖优（助）评选体系”中各项评优评助中申报，班级同步报送电子版材料（申请表电子版、汇总表）。4月12日（周五）下午2点前带班辅导员使用辅导员账号登陆平台审核后提交学院审核，班级报送纸质材料（申请表纸质版、班级评议意见纸质版）。

四、报送材料及要求

（一）报送材料及要求

以班级为单位报送至学工办张宁一老师处，电子材料发至45865868@qq.com邮箱,发送时请务必将邮件主题和以及文件名标为“唐仲英（或韩良英）奖学金+班级”并打包发送，逾期视作自动放弃。纸质材料签名需要手写。

1. 所有材料以班级为单位统一上报，并保证报送材料的准确性。凡班级推荐候选人不符合评审条件者，直接取消资格，不再从班级进行替补。

五、相关工作要求

1. 请各班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开展学生资助志愿服务活动和资助政策宣传，引导和鼓励广大学生参加志愿服务和宣传各级各类资助政策。资助类学生社团每学期至少组织两次学生资助志愿服务活动和一次资助政策宣传活动，各班受助学生每学期至少参加学生资助志愿服务活动和资助政策宣传活动各一次。

附件：

1.2024年春季学期评选社会类奖助学金各项目评定细则（或条例）

2.奖学金申请表

3.奖助学金申报一览表、汇总表

4.班级评议意见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智信学工办

2024年4月7日